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墨西哥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思源输配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输配电公司”）与贲培丽共同出资 300 万墨西哥比索（折合 25 万美元或人民币 153.25 万元）在墨西哥合众国设立子公司，其中输配电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 299.97 万墨西哥比索（折合 24.9975 万美元或人民币 153.2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9.99%，贲培丽出资 0.03 万墨西哥比索（折合 25 美元或人民币 0.0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01%。

2、董事会审批及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墨西哥公司的设立须经国家外汇管理局等相关政府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贲培丽，身份证号码：320682198611127464，国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所：江苏省如皋市磨头镇丁冒村 33 号。贲培丽女士目前为公司海外营销中心人力资源负责人。

交易对手方不属于公司关联人。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思源电气墨西哥有限责任公司（暂定），英文名称：Sieyuan Electric Mexico S.R.L.（以最终注册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300 万墨西哥比索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	股权比例
1	上海思源输配电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2,999,700 墨西哥比索	99.99%
2	贲培丽	现金	300 墨西哥比索	0.01%

根据墨西哥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至少两名股东。贲培丽将签署相关文件放弃对思源电气墨西哥子公司的股东相关权益（包括且不限于分红权）。

（4）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

经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后，输配电公司和贲培丽均以自有人民币资金换汇，作为对墨西哥公司投资的资金来源。

（5）经营范围：输配电设备的销售；相关设备及技术的技术咨询，相关设备及技术的售后服务；EPC/BOT 项目融资、承接。【暂定，以最终注册为准】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事项为全资下属企业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公司设立墨西哥公司，作为思源电气在中美洲的窗口公司，可以覆盖整个中美洲地区。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全球化产业布局。

2、项目的风险

由于墨西哥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内地存在较大的区别，公司需要尽快熟悉并适应墨西哥的商业和文化环境，这将给墨西哥公司的设立与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